《重庆市铜梁区平滩镇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征集意见反馈

为保证我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，及时更新我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库，根据《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平滩镇人民政府起草了《重庆市铜梁区平滩镇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并于2024年6月25日至2024年7月4日在重庆市铜梁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征求社会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共收到反馈意见0条，无异议。

重庆市铜梁区平滩镇人民政府

2024年7月15日